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engdu Expressway Co., Ltd.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85)

### 公告

### 建議變更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

#### 建議變更董事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2年9月9日，(i)由於工作變動，王曉女士(「王女士」)向董事會提交書面辭呈，據此，王女士請辭執行董事及董事會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委員職務；(ii)由於退休，張冬敏先生(「張先生」)向董事會提交書面辭呈，據此，張先生請辭執行董事職務；及(iii)由於任期將滿6年，舒華東先生(「舒先生」)、葉勇先生(「葉先生」)及李遠富先生(「李先生」)向董事會提交書面辭呈，據此，舒先生請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及董事會戰略與發展委員會委員職務，葉先生請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董事會審計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及李先生請辭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委員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該等辭任均自繼任者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委任之日起生效。

王女士、張先生、舒先生、葉先生及李先生均確認其與董事會無任何意見分歧，也無任何與彼等各自之辭任有關的事項需要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債權人。董事會謹此對王女士、張先生、舒先生、葉先生及李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深表謝意。

於2022年9月9日，董事會決議建議委任丁大攀先生(「**丁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吳海燕女士(「**吳女士**」)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梁志恆先生(「**梁先生**」)、王鵬先生(「**王先生**」)及錢永久先生(「**錢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委任丁先生、吳女士、梁先生、王先生及錢先生為董事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上述董事候選人之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丁大攀先生**，1987年生。丁先生於2012年7月至2014年1月期間任職於長江三峽技術經濟發展公司，於2014年1月至2020年8月期間，歷任四川省交通運輸廳高速公路管理局(執法總隊)建設養護處副主任科員、副處長、三級主任科員及二級主任科員，於2020年8月至2021年11月期間擔任成都高速運營管理有限公司(「**運管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21年11月起兼任運管公司董事、總經理，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灌分公司負責人，四川成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及成都成溫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成都機場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及成都成彭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丁先生自2021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丁先生於2012年7月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橋樑與隧道工程專業，獲工學碩士學位。

**吳海燕女士**，1971年生。吳女士於1997年12月至2007年2月期間擔任成都高速公路建設開發有限公司(「**成高建設**」)會計，於2007年2月至2008年1月期間擔任成都交通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成都交投**」)會計，於2008年1月至2015年2月期間任職於成都交通樞紐場站建設管理有限公司，先後擔任財務部經理及副總經理，並自2015年2月起任職於成都交投，歷任財務部(資金中心)部長及副部長。吳女士自2015年4月起，擔任成都成灌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監事，並自2016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監事。

吳女士於1993年6月畢業於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專業(專科)，並於2009年6月畢業於中共四川省委黨校函授學院行政管理專業(本科)。吳女士於2016年5月獲成都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授予高級會計師資格。

**梁志恆先生**，1978年生。梁先生於2000年9月至2007年6月期間先後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高級審計員、審計經理，並於2007年7月至2009年6月期間擔任PricewaterhouseCoopers LLP美國San Jose分所審計經理。2009年7月至2020年8月期間，梁先生先後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審計經理及合夥人，並於2020年9月至2022年2月期間擔任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2022年4月至2022年6月，梁先生擔任舌尖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自2022年7月起，梁先生擔任司富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區域總監。自2022年8月起，梁先生擔任三盛智慧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證券代碼：300282.SZ)獨立董事。

梁先生於2000年7月畢業於英國華威大學會計與金融專業，獲榮譽學士學位。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會員，特許會計師協會(ACCA)專業會員。

**王鵬先生**，1981年生。王先生於2010年9月至2013年11月期間任教於西南財經大學金融學院，歷任講師及副教授，自2013年12月起，其任教於西南財經大學中國金融研究院「原西南財經大學中國金融研究中心」，曾任副教授、主任助理、副主任，現任教授、博士生導師。於2016年2月至2017年2月期間，王先生為美國科羅拉多大學(丹佛校區)訪問學者。

王先生於2010年6月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企業管理專業，獲博士學位。

**錢永久先生**，1963年生。錢先生於1986年5月至今先後擔任西南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助教、講師、副教授及教授，於1992年3月至1993年12月擔任西南交通大學結構工程研究所所長助理及結構工程實驗中心主任助理，於1993年12月至1996年11月擔任西南交通大學人事處副處長，於1995年3月至1996年1月擔任西南交通大學結構工程研究所副所長，於1996年11月至1997年12月擔任鐵道部派駐尼日利亞鐵路工程專家及專家組培訓分組組長，於1998年12月至2001年7月擔任西南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副院長，於2001年7月至2008年11月擔任西南交通大學新校區建設指揮部常務副指揮長，於2009年2月至2017年6月擔任西南交通大學土木工程學院黨委書記。

錢先生於1992年8月畢業於西南交通大學，獲工學博士學位。

提名梁先生、王先生及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乃根據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甄選及初步審查，經董事會審議，並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梁先生、王先生及錢先生均已確認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在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時，董事會已考慮梁先生、王先生及錢先生的過往表現、其獨立性確認及其技能、背景、知識及經驗，特別是，梁先生在審計、財務管理、企業融資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豐富經驗，王先生在公司金融及企業投融資領域擁有豐富經驗，以及錢先生在橋樑隧道、土木工程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彼等不同的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和實踐使他們能夠提供有價值的相關見解，並為董事會的多元化做出貢獻。梁先生、王先生及錢先生目前均未在七家或以上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可以給予本公司足夠的時間和關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上述董事候選人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或於過去三年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上述董事候選人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於建議委任上述董事候選人為董事經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與彼等分別訂立服務合約，彼等作為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任期均自獲股東批准委任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根據公司章程規定，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根據本公司2019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決議，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不領取董事袍金，因此丁先生作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和吳女士作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不領取董事袍金。董事會亦決議建議梁先生、王先生及錢先生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此乃根據其相關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釐定：梁先生的袍金將為每年人民幣150,000元（稅前），王先生和錢先生的袍金將為每人每年人民幣60,000元（稅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概不知悉有關委任上述董事候選人為本公司董事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披露的任何資料。

## 建議變更股東代表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監事(「監事」)吳女士由於工作變動，於2022年9月9日向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提交辭呈，請辭股東代表監事職務，自替任者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委任之日起生效。

吳女士確認其與董事會及監事會無任何意見分歧，也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事項需要通知股東及債權人。監事會謹此對吳女士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深表謝意。

於2022年9月9日，監事會決議建議委任張成毅先生為第二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根據公司章程，委任張成毅先生為股東代表監事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張成毅先生之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成毅先生**，1981年生。張成毅先生於2004年6月至2005年5月期間任職於中鐵十一局集團第五工程有限公司，於2005年5月至2015年8月期間，歷任成都市交通規劃勘察設計院設計一處設計師、主任工程師、副處長，董事會秘書及副院長，並於2009年12月至2012年6月期間兼任四川省植木建設工程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張成毅先生於2015年8月至2016年6月期間擔任四川五豐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於2016年6月至2017年9月先後擔任成都交投投資發展部高級主管、副部長及鐵路事業部副部長，於2017年9月至2022年5月擔任成都市簡州新城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張成毅先生自2022年5月起擔任成高建設黨委副書記、董事及總經理，並兼任成都交投公路產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總經理。

張成毅先生於2004年6月畢業於西華大學土木工程(交通土建)專業。張成毅先生具有高級工程師的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張成毅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或於過去三年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張成毅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於建議委任張成毅先生為監事經股東批准後，本公司將與其訂立服務合約，其作為第二屆監事會監事的任期自獲股東批准委任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根據公司章程規定，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張成毅先生擔任股東代表監事不領取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不知悉有關委任張成毅先生為監事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注意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披露的任何資料。

代表董事會  
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肖軍  
董事長

中國成都，2022年9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坦先生、王曉女士、張冬敏先生及羅丹先生；非執行董事肖軍先生及楊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舒華東先生、葉勇先生及李遠富先生。